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联软件、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普联软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27 号）同意，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429,326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2,932,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956,900.8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37,975,699.20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5〕第 371C000392 号）。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为首次公告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且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国产 ERP 功能扩展建设项目	8,529.61	8,529.61
2	数智化金融风险管控系列产品建设项目	4,915.81	4,915.81
3	云湖平台研发升级项目	10,847.85	10,847.85
合计		24,293.26	24,293.26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42,932,600.00 元，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7,975,699.20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

1、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或可转让可提前支取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产品，该等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

款、定期存款、银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3、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三）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现金额度、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现金额度，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管理层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投资建设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并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

民币 2 亿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使用期限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普联软件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唐听良

丁志皓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9 日